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22-03469	分类:	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22 年 08 月 16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吉林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领导小组等 2 个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22〕92 号	发布日期: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吉林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领导小组 等 2 个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的通知

吉政办函〔2022〕92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驻吉中直有关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对我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非税收入划转等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省政府决定成立相应的议事协调机构，现通知如下：

一、吉林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领导小组

组 长：刘金波 副省长

徐家新 省法院院长

尹伊君 省检察院检察长

成 员：宫 斌 省法院副院长

王任刚 省检察院副检察长

刘学军 省教育厅副厅长

李 芳 省科技厅副厅长（挂职）

穆可桢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孟庆东 省民委副主任

刘东柏 省公安厅副厅长、一级警务专员

杨春霆 省民政厅副厅长

林 松 省司法厅副厅长

张 言 省财政厅总会计师

张立福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王晓南 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

顾恩大 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员

宋海燕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一级巡视员

孟 昕 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

曹永斌 省水利厅二级巡视员

郑建东 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

迟 闯 省商务厅副厅长

张建平 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厅长、省文物局局长

林天慕 省中医药局局长、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兼）

张元军 省退役军人厅副厅长

张春宇 省应急厅副厅长

张忠民 省审计厅总审计师
王淑英 省市场监管厅副厅长
王 伟 省林草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办公室主任由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负责人兼任。

二、吉林省非税收入划转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海峰 省政府副秘书长、省统计局局长

成 员：王立东 省财政厅一级巡视员

范 强 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

闫忠和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

许 斌 省水利厅副厅长

徐玉成 省人防办一级巡视员

李福才 省税务局副局长

刘 军 财政部吉林监管局副局长

孙维仁 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副行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税务局，办公室主任由省税务局副局长李福才兼任。

以上议事协调机构组成人员调整需要发文的按照《省委、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设置和管理办法》（吉厅字〔2018〕46号）相关规定执行。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8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